

# 新北市永平高中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線上補課計畫

110年5月17日經課發會通過

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109年2月27日教育部「線上課程教學與學習參考指引」。
- (二) 109年2月24日新北市各級學校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停課、補課及定期評量應變計畫。
- (三) 110年5月17日新北市各級學校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線上補課參考指引。

## 二、實施對象：為全校實施或部分班級實施

三、實施程序：本校業於110年5月17日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訂定本計畫，如因疫情導致班級或全校停課，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，另公告於本校網站，告知親師生。

## 四、實施日期：依實際停課日期實施

## 五、實施方式：

### (一) 實施原則：

1. 線上補課應符合師生間「即時性」、「互動性」原則，授課教師得以直播視訊教學或自行拍攝之教學影片授課，依課表節次授課為原則。建議可使用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親師生平臺及其他數位學習平臺，並應包含指定任務或分派作業、實施評量與回饋等項目，並將實施歷程資料(如線上平臺學習歷程記錄、學習單檔案、出缺席紀錄……等)留校備查。
2. 如補課方式為上述授課教師以自行拍攝之教學影片為主，應提供線上即時問答以掌握學生學習狀況。
3. 教師每節課授課時應以原任教班級為對象，不得併班上課。教師於授課時應掌握學生學習情形，如有學生未依規定進行線上學習，應於課程結束當日了解學生缺課原因，並做成紀錄。對於未能參與線上補課之學生，教師應提供紙本或其他管道教學資源，以維護學生學習權益。
4. 線上補課屬正式課程的一部分，對未確實參與學生，教師將適時施以補救教學，不另實施實體補課。

(二) 互動方式：由補課教師使用視訊會議平臺(Microsoft Teams)或相關線上平台，進行即時性互動

### (三) 評量方式：

1. 由補課教師使用Microsoft Teams或其他相關平臺上傳學習單、測驗卷、習作等，並由學生上傳填答結果，或於復課後繳交，由補課教師據以評分。
2. 以班網/班群發佈每日課堂聯絡與派任作業事項。

(四) 班級經營：線上補課教師，對於專注力不集中的學生，使用視訊平臺「釘選學生畫面」機制，若學生沒反應，進行記錄及分數調整。

(五) 出缺席紀錄：依師生實際上線狀況紀錄出缺席。教師如臨時發生不可抗力的因素以致無法如期實施教學，須另行安排時間補課。

(六) 上下課時間規劃：

考量學生視力健康及休息時間，按照原課表節次，上課時間調整為每節30分鐘。

第一節：09:00~09:30 第二節：09:50~10:20

第三節：10:40~11:10 第四節：11:30~12:00

第五節：13:30~14:00 第六節：14:30~15:00

第七節：15:30~16:00

(七) 折抵實體課程節數：線上教學補課節數得折抵實體補課節數。

(八) 督課機制：由行政人員隨機進入各視訊教室觀察上課情形。

(九) 其他配套：

1. 個別學生無法配合線上補課時，將以提供紙本教材、錄製線上教學影片方式，並搭配新北市親師生平臺中均一教育平臺、Learn mode 學習吧、因材網等停課不停學專區之學習資源，或本校教師線上授課影音檔，於復課後1週內召開會議進行學生學習成效評估，如學生學習內有不足之處，將請教師實施學習扶助(補救教學)，確保學生學力。
2. 資訊設備借調查學生載具設備（如電腦、平板、手機等），如有不足，則由資媒組視存量提供學生借用。
3. 由資媒組與教學組規劃教育訓練，並提供教學影片及使用手冊，供師生參酌。

六、諮詢專線：

(1)課程與教學相關問題:教學組(分機：211、212)

(2)資訊設備相關問題:資媒組(分機: 252)

七、以上有不盡之處或有最新公文來函，將依照最新指示修正計畫。

八、本計畫經本校課發會通過，修正時亦同。